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3]157号《关于同意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8,864,751,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人民币 8,864,751,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650,279.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16,100,720.1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00Z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816,100,720.1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5,716,181.46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5,547,451,349.66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302,391,145.98
临时性补流	1,900,000,000.00
手续费支出	7,140.17

项目	金额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1,967,265.80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01,967,265.8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1、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与保荐人、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备注
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005913	6,505.6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112255	47.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48042	3,643.9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340212653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005662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519902052610506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63790602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11223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47861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常州新区支行	324006040012000473638	-	
合计				10,196.73	

注：合计数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半年度，本公司实际投入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6,140.4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 之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限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90,00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使用完毕的 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为 200,196.73 万元（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2.71%。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整体按计划进行，公司将根据项目计划进度继续有序使用募集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下，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 10,196.73 万元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附表 1:

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81,610.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40.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4,984.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	否	628,000.00	623,134.97	623,134.97	16,140.43	426,154.55	-196,980.42	68.39%	2026 年 6 月 (注 2)	-22,092.59 (注 3)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8,475.10	258,475.10	258,475.10	-	258,829.70	354.60 (注 1)	100.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86,475.10	881,610.07	881,610.07	16,140.43	684,984.25	-196,625.82	77.70%	—	-22,092.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项目)						受硅片环节供需错配形势延续、产业链价格持续下行周期波动影响，为严格把控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中的二期 15GW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至 2026 年 6 月，导致项目实施未达计划进度。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注 2：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中的二期 15GW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注 3：“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一期 20GW 已投产，实现效益指标未到预期，主要因为硅棒产品的价格不断下降，以及“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二期延期，使得累计效益亏损。